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 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一、計畫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 (二) 112 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徵選辦法。
- (三) 112 年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辦法。

二、計畫目標

- (一) 提升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金融基礎知識能力，以符應 12 年國教政策之「跨領域」課程設計精神，並培養學生由生活中自我負責、生活經營、自主學習的微型社會能力。
- (二) 鼓勵教師將金融基礎教育融入領域教學，帶領學生體驗金融場館，並發展以金融知識為主之統整性主題探究課程，以落實素養導向理財教育之課程與教學。
- (三) 增進本市師生金融基礎教育知能，透過學校教育營隊及線上金融知識競賽推展至家庭與社會，強化國民理財知識能力，達到積極維護自身權益之理想幸福。
- (四) 藉由桌遊競賽，培養學生活用學校所學知識，主動探究國際金融事件，進而培養旁徵博引、綜合判斷之思辨能力。期望為國家培養出具有「價值觀」、「世界觀」與「未來觀」之宏觀人才，使金融教育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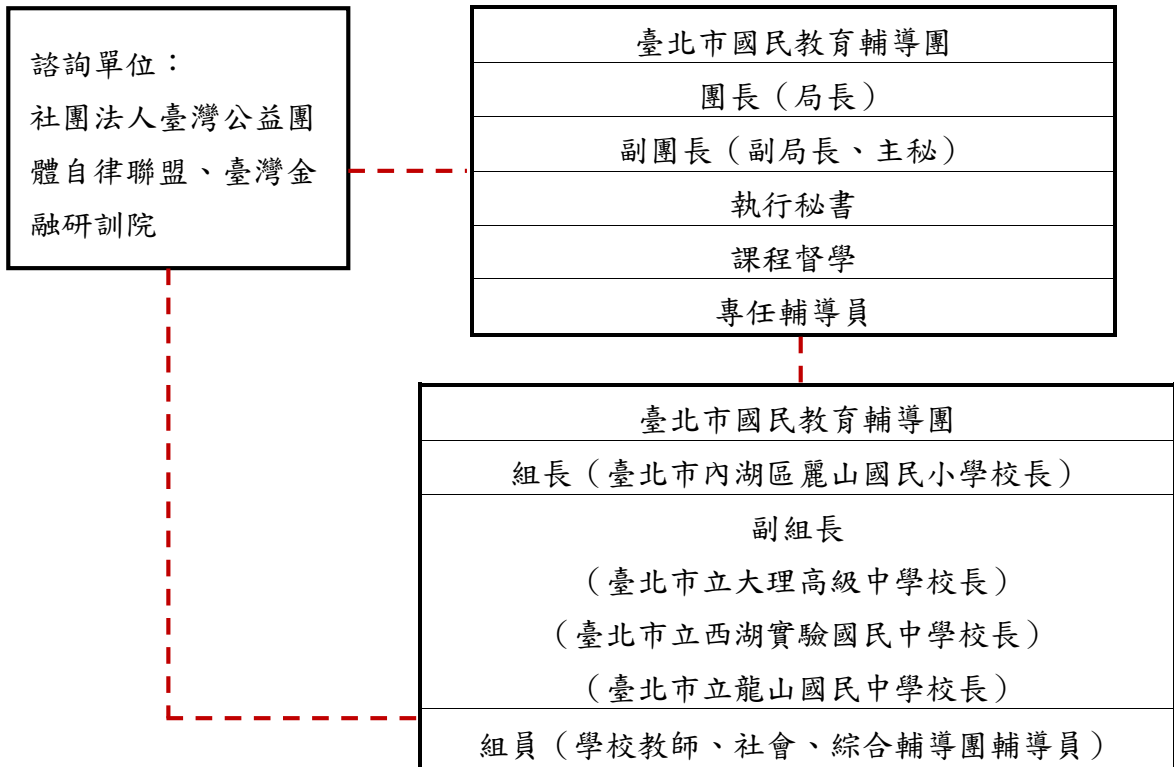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輔導單位：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臺灣金融研訓院
- (三)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四) 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及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四、辦理期程：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五、推動工作小組(含推廣學校)：

(一)組織架構



(二)組織分工

組織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任務內容
團長	湯志民	教育局局長	1. 督導並綜理本計畫之實施。 2. 督導並考核各項工作執行績效。
副團長	陳素慧	教育局副局長	
副團長	鄧進權	教育局副局長	
副團長	廖文靜	教育局主任秘書	
執行秘書	李朝盛	國民教育輔導團	統籌管控本計畫之實施與推行。
課程督學	陳敏雀	國民教育輔導團	規劃與推動本計畫之實施。
專任輔導員	林映彤	國民教育輔導團	執行與推動本計畫之實施。
組長	廖傑隆	麗山國小校長	1. 統籌推動與執行本計畫之實施。 2. 統籌辦理財務智商活動實施計畫。 3. 統籌辦理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實施計畫。 4. 統籌彙整製作本計畫成果專冊。

組織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任務內容
副組長	謝勝隆	西湖實中校長	1. 協助統籌推動與執行本計畫之實施。 2. 統籌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 3. 統籌彙整製作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成果專冊。
副組長	江幸真	龍山國中校長	1. 協助統籌推動與執行本計畫之實施。 2. 統籌辦理金融戰略王競賽活動。 3. 統籌彙整製作金融戰略王競賽計畫成果專冊。
副組長	楊廣銓	大理高中校長	1. 協助統籌推動與執行本計畫之實施。 2. 統籌辦理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實施計畫。 3. 統籌辦理學校申請金融基礎教育共備社群工作坊。 4. 統籌彙整製作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成果專冊。
組員	廖珠惠	麗山國小教務主任	1. 辦理財務智商活動計畫。 2.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
組員	羅珮瑜	麗山國小教學組長	3. 彙整財務智商活動計畫、金融基礎教育體驗成果專冊。
組員	高毓璇	西湖實中教務主任	1.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 2. 彙整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成果專冊。
組員	曾浩怡	龍山國中輔導組長	1. 辦理金融戰略王競賽活動計畫。 2. 彙整金融戰略王競賽活動計畫成果專冊。

組織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任務內容
組員	王孟佳	大理高中國中部主任	1.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實施計畫。 2. 辦理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實施計畫。 3. 彙整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實施計畫、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實施計畫成果專冊。

(三)組織運作方式

定期召開本計畫之工作小組會議，了解計畫執行進度、成果與計畫檢討、改進策略。

工作小組會議			
序號	開會日期	參與對象	主題
1	113 年 8 月 23 日	1. 國教輔導團執秘 2. 國教輔導團課督 3. 國教輔導團專輔 4. 各子計畫執行校長及承辦主任	1. 113 學年度計畫執行進度與檢核
2	113 年 10 月 23 日		1. 113 學年度計畫執行進度與檢核
3	113 年 12 月 4 日		1. 113 學年度計畫執行進度與檢核 2. 114 學年度計畫討論
4	114 年 3 月 8 日		1. 113 學年度計畫執行進度與檢核 2. 114 學年度計畫討論
5	114 年 6 月 6 日		1. 113 學年度計畫成果報告
6	114 年 7 月 31 日		1. 113 學年度計畫檢討與改進策略 2. 敘獎名單討論

六、實施策略

(一) 成立金融基礎知識工作小組，凝聚共識及規劃計畫相關內容。

- (二) 成立金融基礎知識推動小組，推動各子計畫及檢核活動相關內容。
- (三) 辦理財務智商活動計畫，透過題目引導瞭解相關財經知識，進而建立財務正向價值觀（子計畫1）。
- (四)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培養學生金融素養知識，並進行金融相關機構探索之旅（子計畫2）。
- (五)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藉由課程教導及問題導向之學習，提升學生金融素養知能（子計畫3）。
- (六)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計畫，鼓勵教師進行金融基礎知識教育跨領域統整性之探究課程實踐，落實金融基礎教育之行動力（子計畫4）。
- (七) 辦理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暨共備工作坊計畫，培訓本市金融基礎知識課程與教學、以學生學習為中心之專業教師（子計畫5）。
- (八) 辦理金融戰略王競賽活動計畫，藉由課程教導及問題導向之學習，提升學生金融素養知能（子計畫6）。
- (九) 成果專冊彙編與製作，並進行經費核銷。

七、實施期程規劃

相關期程如附件1。

八、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及本局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九、預期成效

- (一) 推廣本市理財教育手冊、線上影片及金管會金融基礎教育教材，本市將有5,000名以上師生使用金融相關教材；並建立學生正確的金融理財知識、態度與價值觀，培養儲蓄及財務規劃的習慣。
- (二) 藉由80名中學學生參與營隊、2,000名以上學生線上競賽及500名以上學生進行金融場館體驗，拓展學生金融知識視野以奠定理財能力，激勵學生成為自發主動之金融領域學習者。
- (三) 透過辦理專業教師研習及組織20個國小、國中、高中共備社群，提升本市教師金融理財教育知能及素養，促進本市學校理財專業社群發展。
- (四) 透過金融基礎教育教學成果之分享與交流，精進本市金融理財教育品

質。

(五) 藉由金融戰略王桌遊競賽，使學生透過主骨牌事件卡，活用英文、機率、排列組合、大數據、地理、歷史、經濟等知識，主動探究國際金融事件，符應全球公民素養教育，孕育本市金融優秀人才。

十、經費概算表

如附件 1-1。

十一、附件(子計畫 1-6 之計畫書)

十二、獎勵：辦理本計畫工作得力之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十三、本計畫經臺北市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目 \ 月份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成立工作小組																		
金融基礎知識精進計畫推動小組會議																		
子計畫 1：辦理財務智商活動計畫																		
子計畫 2：辦理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																		
子計畫 3：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計畫																		
子計畫 4：辦理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計畫																		
子計畫 5：辦理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置共備工作坊計畫																		
子計畫 6：辦理金融戰略王競賽活動計畫																		
成果專冊製作與經費核銷																		

子計畫 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財務智商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辦理。

二、目的

為使本市國小至高中三年級學生瞭解自己對於理財的觀念、態度及行為決策，透過題目引導瞭解自身對金錢的觀念和態度及行為決策，期能提升本市學子之財經知識，進而建立正向價值觀並做出適當財務決策。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

四、參與對象

本市國小至高中三年級學生

五、實施期間

- 第一階段：113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一）至 9 月 27 日（星期五）；
- 第二階段：113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至 10 月 11 日（星期五）。

六、實施方式

- (一) FQ 試題：你是金融素養高手嗎？FQ 等你來挑戰（你知道除了 IQ、EQ，FQ 一樣重要嗎？）於臺北酷課雲公告。國小、國中、高中各 10 題，於活動期間登入臺北酷課雲即可作答。
- (二) 試題內容包括理財知識、對金錢的態度與價值觀（態度）、理財的行為與習慣、分辨詐騙資訊及能進行理財決策並付諸行動等。

七、抽獎

- (一) 日期：連續 4 週，每兩週舉行抽獎。
- (二) 方式：完成答題者（可重複作答），可參加抽獎活動；每一梯次抽出國小、國中、高中各學層 10 個名額獲 200 元禮券、10 個獲 100 元禮券。共計 120 個獲獎名額。
- (三) 得獎名單：得獎名單公布於臺北酷課雲。
- (四) 獎品及領取時間及方式：由麗山國小通知得獎者就讀學校，由學校派員領取後協助發放。

八、預期效益

增進參與活動學生金融基礎教育知能，提升對金融知識之思辯能力。

九、經費

禮券業由 111 年本市麗山國小採購，其餘 20,000 元由本局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勵：辦理本案相關有功人員，由本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一、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

一、依據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鼓勵學校將十二年國教課程結合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落實執行金融教育課程，深化學生之學習。
- (二) 促進本市高中職以下學生對金融素養知識認識，使用本市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研發之理財教材，填補學生之金融意識與價值觀匱乏。
- (三) 藉由參觀體驗金融教育場館，提升本市學生金融知識及應用能力，提供更符合學生經驗與期待之金融探索旅程。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

四、實施方式：

- (一) 教師於課堂使用理財教材，請學生填寫金融基礎教育學習心得單（附件 1），參考網站：
 - 1. 臺北酷課雲「臺北市理財教育」專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tp-money-management>
 -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智慧網」專區：
<https://moneywise.fsc.gov.tw/index.jsp>
- (二) 以高中職、國中、小（校）為單位，請填具「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申請表」（附件 2），並上網至臺北市麗山國小「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專區填寫表單，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g.lnps.tp.edu.tw/finance>，向本局申請體驗專案。大型學校(60 班以上)至多申請 4 班，中型學校(13 班~59 班)至多申請 3 班，小型學校(12 班以下)至多申請 1 班。請帶隊老師於活動進行間，協助維護學生安全。

推薦體驗地點：

1. 金融探索館：參觀對象為國中、高中職學生，由導覽人員帶隊導覽 40 分鐘，後引導自由探索 20 分鐘，共 60 分鐘，住址為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62 號 3 樓（臺灣金融研訓院），場館介紹網址：<http://www.tabf.org.tw/FE62/>。
 2. 中國信託文薈館：參觀對象為國小 3-6 年級學生，由導覽人員帶隊導覽 60 分鐘，後引導自由探索 30 分鐘，共 90 分鐘，住址為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A 棟 1 樓，場館介紹網址：https://www.ctbcmuseum.com/zh_TW。
 3. 其他金融教育館：臺灣股票博物館、銀行等。
- （三）本計畫補助國小、國中、高中職各 20 個名額，依報名順序進行錄取排序。報名前請來電詢問剩餘補助名額，確認後再上網填寫申請表格，收到確認回覆信後，上傳完成核章申請表(附件 2)始完成報名手續。(每班填寫一份申請表)。
- （四）申請時間：113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五），需延長另行在網頁上通告，額滿為止。
- （五）活動期程：113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不含例假日。
- （六）活動期間發生自然災害如地震、颱風等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則依臺北市政府發布之上課標準，另行於麗山國小網站公布活動取消或延期辦理。

五、獎勵說明：

- （一）活動結束後 3 週內，學校檢附活動成果表(附件 3)，上傳附件 1 及附件 3 至麗山國小「金融基礎教育體驗」(<https://sites.google.com/g.lnps.tp.edu.tw/finance>)專區，始完成此活動。
- （二）參加班級由本局補助每班新臺幣 3,000 元等教學材料費。
- （三）各班指導老師獲嘉獎 1 次，業務承辦人及該處主任，各嘉獎 1 次（重複指導者以敘獎 1 次為限）。

六、倘有疑義，請逕洽活動聯絡人：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教務處廖珠惠主任，電話：02-26574158 分機 311。

七、經費來源：由本局相關經費支應。

八、經費核銷：請各校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五)前依核定金額檢附「正式收據」、「各校保管金專戶名稱及帳號」、原始憑證(含原始憑證封面與原始憑證登記表)，以及實際支用明細表正本送至承辦學校麗山國小(140，註明：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並至麗山國小「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專區填寫經費核銷表單。

九、獎勵：辦理本計畫工作得力之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十、本計畫經臺北市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 2

(附件 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學習心得單

學校：

班級：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生： 座號：	學生： 座號：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生： 座號：	學生： 座號：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習心得（至少 50 字）：
學生： 座號：	學生： 座號：

備註：每班至少 6 位學生填寫心得，教師可自行增加學生人數。

子計畫 2

(附件 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申請表

申請單位(學校)	
校外教學辦理日期 (此欄由承辦人填寫)	年 月 日
預計人數	年級：_____ 班級：_____ 學生：_____ 人，老師：_____ 人， 家長：_____ 人，共計：_____ 人。
聯絡人/職稱	
聯絡方式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傳真：_____ E-mail：_____
主要行程內容 (請概述金融基礎教育教學活動內容)	

備註：

1. 大型學校(60 班以上)至多申請 4 班，中型學校(13 班 ~59 班)至多申請 3 班，小型學校(12 班以下)至多申請 1 班。每班填寫一份申請表，請帶隊老師於活動進行間，協助維護學生安全。
2. 完成核章後，上網至臺北市麗山國小「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專區填寫表單，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g.lnps.tp.edu.tw/finance>，並上傳此附件，始完成報名手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子計畫 2

(附件 3-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報告書

計畫名稱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實施計畫		
申請學校				
校外教學辦理日期		年 月 日		
實際參加人數		年級：_____，班級：_____ 學生_____人，老師_____人， 家長_____人，共計_____人。		
是否檢附相關文件		1. ☐ 活動照片 2. ☐ 計畫書 3. ☐ 其他輔助資料（非必要）		
聯絡人/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教學 成 果	1. 學習情形			
	2. 建議事項			

子計畫 2

(附件 3-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活動照片說明

活動照片 (一)	活動照片 (二)
照片內容說明：	照片內容說明：
活動照片 (三)	活動照片 (四)
照片內容說明：	照片內容說明：
活動照片 (五)	活動照片 (六)
照片內容說明：	照片內容說明：

子計畫 2

(附件 3-3)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成效問卷分析

子計畫 2	問題	滿意度				
		5	4	3	2	1
金融 教育 體驗 計畫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您的滿意度？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貼切且符合當代金融教育推廣？					
金融 教育 體驗 計畫 內容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內容，您的滿意度？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有助於增進金融教育相關知能？					
	金融基礎教育體驗計畫內容，對您的教學實務上有所幫助？					
導覽 安排	參觀場館滿意度(含相關設備與服務態度)？					
	整體時間的恰當性？					
	解說員的專業與熱誠滿意度？					
	整體服務之滿意度？					
其他 建議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暨競賽活動培訓實施計畫

一、依據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鼓勵學校將十二年國教課程結合金融基礎教育學習架構，落實執行金融教育課程，深化學生之學習。
- (二) 舉辦金融知識學生營隊，幫助學生增長金融知識，培養青少年自主學習動機及建立正確的金融觀念，並激勵學子主動重視金融相關知能，進而提升本市學子的金融相關知識。
- (三) 藉由問題導向及學習歷程檔案實作，提升本市學生金融知識及應用能力，並推動本市學生參與金融知識線上競賽，以加速臺灣全民金融素養。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四、辦理活動

(一) 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

- 1. 營隊時間：113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至 7 月 17 日(星期三)。
- 2. 營隊地點：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 3. 招生名額：國中場及高中職場次（112 學年度國中 7-9 年級、高中職 1-2 年級學生），各 40 名，共計 80 名。
- 4. 招生方式：報名者需全程上課，並依報名順序錄取。
- 5. 營隊課程內容請參考附件 1，全程參與活動學生頒發研習證書，營隊表現優良學生頒發獎狀。
- 6. 報名方式
 - (1) 報名期間：113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6 月 1 日（星期六）止。如場次報名額滿，依報名順序進行錄取排序。
 - (2) 報名網址：臺北市西湖實中「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專區，網址 <https://www.hhjhs.tp.edu.tw/nss/p/index>
 - (3) 錄取公告：1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公布於西湖實中「金融基礎教育夏令營」專區，並以電子郵件通知。

7. 注意事項

- (1) 為珍惜資源，加強環保教育，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環保餐具。
- (2) 公告正取之學生，請務必全程參與，如因個人無法全程上課，請儘早通知西湖實中教務處高主任，電話：02-27991817 轉 110，以利通早備取學生遞補。如錄取卻無故缺席，列入日後營隊未能錄取名單紀錄。
- (3) 無法全程參加者，恕不發給研習證書。
- (4) 活動期間發生自然災害如地震、颱風等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則依臺北市府發布之上課標準，另行於西湖實中網站公布活動取消、場地變更或延期辦理。
- (5) 為增進親子金融基礎知識及場館體驗，營隊第 3 天下午之校外參訪，開放親子一同參加，請家長於報名表上註明，費用全免。

(二) 全國金融奧林匹克競賽活動培訓

1. 鼓勵學生於夏令營課程結束，報名參加金管會全國金融奧林匹克競賽，為本市爭取榮譽。
2. 決賽進入金管會全國金融奧林匹克競賽學生，本局將進行培訓計畫，如附件 2。

五、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六、獎勵：辦理本計畫工作得力之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七、本計畫經臺北市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臺北市 113 年金融基礎教育營隊課程之規劃及講師

一、國中組：

日期/時間	7/15(星期一)	7/16(星期二)	7/17(星期三)
08:30~08:50	報到	報到	報到
08:50~09:00	始業式		
09:00~09:50	課程一： 理財面面觀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吳林建宏老師 助理： 臺北市敦化國小 林映彤老師	課程三： 理財桌遊體驗 及策略分析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吳林建宏老師 助理： 臺北市陽明高中 陳育舜老師	課程五： 金融知識線上競賽 規則介紹與答題技巧 講師： 臺北市蘭州國中 張皓老師 助理： 臺北市敦化國小 林映彤老師
10:00~10:50			課程六： 成果發表 11:00~11:50 講師： 臺北市敦化國小 林映彤老師 助理： 臺北市龍門國中 戴鈴容老師
11:00~11:50			
11:50~12:30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13:00~13:50	課程二： 理財與儲蓄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吳林建宏老師 助理： 臺北市陽明高中 陳育舜老師	課程四： 金融知識介紹 講師： 臺北市龍門國中 詹俊誠老師 助理： 臺北市龍門國中 戴鈴容老師	課程七： 校外參訪 1. 中國信託文薈館 (12:30~14:00) 2. 臺灣股票博物館 (14:30~16:30) 講師： 臺北市敦化國小 林映彤老師
14:00~14:50			
15:00~15:50			
16:00-	賦歸	賦歸	賦歸

(附件 1)

二、高中職組

日期/時間	7/15(星期一)	7/16(星期二)	7/17(星期三)
08:30~08:50	報到	報到	報到
08:50~09:00	始業式		
09:00~09:50	課程一： 理財與投資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 助理： 臺北市西湖實中 高毓璇主任	課程三： 財務報表與選股策略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 助理：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慶華老師	課程五： 金融知識線上競賽 規則介紹與答題技巧 講師： 臺北市蘭州國中 張皓老師 助理： 臺北市敦化國小 林映彤老師
10:00~10:50			課程六： 成果發表 11:00~11:50 講師： 臺北市西湖實中 高毓璇主任 助理： 臺北市龍門國中 邱于玲老師
11:00~11:50			
11:50~12:30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午餐休息
13:00~13:50	課程二： 投資工具介紹 與風險管理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 助理：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慶華老師	課程四： 理財學習歷程檔案製作 講師：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 助理： 臺北市陽明高中 王慶華老師	課程七： 校外參訪 1. 臺灣股票博物館 (12:30~14:00) 2. 中國信託文薈館 (14:30~16:30) 講師： 臺北市西湖實中 高毓璇主任
14:00~14:50			
15:00~15:50			
16:00~	賦歸	賦歸	賦歸

(附件 2)

臺北市金融奧林匹克競賽決賽培訓課程之規劃及講師

一、國中組：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內容	上課地點	授課教師
10 月 04 日	18：30- 20：30	線上試題答題技巧	臺北市 西湖實驗 國民中學	待聘
10 月 11 日		線上答題實務練習		
10 月 18 日		決賽簡報製作		
10 月 25 日		決賽現場口頭報告練習		
11 月 01 日		決賽綜合練習		

二、高中職組：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內容	上課地點	授課教師
10 月 04 日	18：30- 20：30	線上試題答題技巧	臺北市 西湖實驗 國民中學	待聘
10 月 11 日		線上答題實務練習		
10 月 18 日		決賽簡報製作		
10 月 25 日		決賽現場口頭報告練習		
11 月 01 日		決賽綜合練習		

子計畫 4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 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二、目的

- (一) 深耕校園財經素養教育多元化教學方式，鼓勵教師持續推動以金融基礎教育為主軸之跨領域學習課程，培育校園金融基礎教育種子教師。
- (二) 進行財經素養教育跨領域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的實踐，增進學生對財經素養的興趣與正確觀念。透過優良教學案例的徵選與成果分享，精進教師財經素養教育之專業知能，落實財經素養教育的實踐智慧與行動力。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二) 承辦學校：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 (三) 協辦學校：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

四、徵選對象、期程及送件內容

- (一) 對象：本市公立國小、國中、高中（職）等各級學校。
- (二) 申請時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起至 113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止。
- (三) 繳交資料及地點：
 - 1. 繳交資料：申請計畫書及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1～4）。
 - 2. 繳交地點：
 - (1) 核章正本請繳交：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
（地址：108324 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 2 號，電話：23026959 分機：194。
聯絡人：王孟佳主任）。
 - (2) 掃描電子檔案請寄 email：h223@mailclass.tlsh.tp.edu.tw
主旨：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_學校全銜_主題課程名稱。
- (四) 審查時間：自 113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至 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

止。

(五) 錄取公告：113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公告於大理高中網頁。

五、實施方式

(一) 參與對象：本市公立國小、國中、高中及高職等各級學校。以校內學生為對象，至少一個班級為單位。預定至多錄取 10 校，每校補助發展課程經費，每班級至多 1 萬元，一個年級至多 4 萬元，全校至多 8 萬元。

(二) 實施原則：於 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5 月期間實施以財經素養教育為主題之課程設計及相關推動作法。課程設計可結合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授課時數規劃須充分（至少 10 節課），以達預期教學效益為原則。參考方式如下：

1.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進行學校特色課程、多元選修、高中彈性學習時間、國中彈性學習課程、校訂必修等課程設計。
2. 延伸各領域或科目之學習，如專題、實作（實驗）、探索體驗或為特殊需求者設計等課程類型。
3. 可運用團體活動，如班週會及社團活動時間進行。
4. 可配合其他課程法規擬訂計畫，如參照家庭教育法設計家庭理財教育課程。
5. 成立校內財經素養共備社群、召開社群會議、共同備課等產出與支持上述課程設計之規劃。

(三) 教學內容：需結合本局研發「2018、2020、2022 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理財教育手冊」（以下簡稱「理財教育手冊」）或符合金管會「金融理財教育學習架構」，並結合教育部所頒訂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素養導向，運用金管會之金融理財教育教材、教具、歷年獲獎之行動方案教案或高中教學模組作為教學設計之內容。

(四) 獲補助團隊(2-3 人)應提出完整課程設計（至少 10 節課為原則）後，搭配理財教育之專業講師共同備課或諮詢輔導(至少一次)，並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前選定一節課進行公開觀課與專業回饋，得視需要增加場次。

(五) 獲補助團隊教師應於本年度本市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會進行 1 小時教學分享，日期：113 年 12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地點：大理高中。

六、繳交成果報告書

(一) 時間：獲補助學校應於 114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繳交成果報告及課程實施成果影片（3-5 分鐘）。成果資料應備齊以下書面資料紙本一式 3 份及資料光碟 1 份，裝納於學校公用信封袋中（信封註明：「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書」）。

(二) 地點：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

(三) 格式：

項目	內容	說明	頁數上限
成果報告書	封面	請務必在文件封面右上角，依序打上編號（留白，由承辦單位填寫）、方案名稱，以利評審作業進行。	1 頁
	目錄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1 頁
	基本資料	應含作者簡介、教學學校、教學時間、教學對象、參與教師及任教領域/科目。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12 級字。	2 頁
	實施內容 （以 A4 直式橫書，新細明體，單行間距，12 級字）	1. 教學設計說明：說明課程設計理念、教學策略、教案活動編纂所運用或參考本市研發之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上列資源置於臺北酷課雲）、金管會金融理財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歷年徵選獲獎教案、高中教學模組）、學習評量、學生學習成效資料。 2. 推動策略與作法：參與財經素養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增能活動、社群共備（含會議時間、主題，或提供會議紀錄）、其他教學資源連結及學校行政與教學上的配合事項。 3. 教學規劃與課程設計：課程實施過程與學習成果、時程規劃。 4. 教學省思與建議—呈現教學前、中、後： (1) 教師對於學生需求、學生學習成效的教學省思與修正建議。 (2) 接觸或實施理財教育相關活動後對教師自身、學生、其他教師或學校所產生之影響或改變。（至少擇一對象之改變進行說明）	15 頁
經費	實際支用明細表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其他	成果報告使用授權書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請繳交正本一份，不需裝訂成冊	—

七、成果評審方式及標準

(一) 評選委員：遴聘國內財經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學者、優秀學科教師及社會公正人士等若干名進行書面評審。評選委員迴避之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 評審向度：本活動旨在評選優良課程教材，故不全以作品資料量多寡為評審依據；主要以符應課程內容與教學設計原理為依歸。

(三) 評選標準：

項次	評分項目	說明	佔比
1.	教學內容之創新與精進歷程	(1) 課程實施能符合學習者生活經驗、學習能力，強化學生知能整合與生活應用之能力，提升學生理財素養為導向。 (2) 教師根據教學反思持續調整教學策略且能有效引導學習者對議題發展的理解。 (3) 能展現教學計畫、實踐、反省與改進的循環歷程，同時發揮創新精神。	40%
2.	財經素養教育教學或推廣經驗	(1) 教學設計及內容參考並適當運用理財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歷年徵選獲獎教案)。 (2) 能運用理財教育之概念，自行設計相關之教學活動使用之教具或教材。	20%
3.	教學資源之連結或共備	(1) 專業連結：進行教師同儕之研討，促進彼此的專業發展。 (2) 分享性：以社群、共同備課等不同形式進行或促進教師同儕分享。	20%
4.	教學成效及影響力	(1) 教學內容具擴展及延伸加以運用的可行性。 (2) 能解決教師教學和學生的學習問題，增進學習成效。 (3) 實施財經素養教育教學對教師、學生、其他教師等所造成的影響或改變。	20%

八、成果評選獎勵

(一) 經評審優良之成果報告書，分高中、國中、國小組依下列說明給予教學費(至少須到他校分享2次)及敘獎：

1. 特優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新臺幣(以下同)20,000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小功一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3人。
2. 優等1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10,000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二次3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2人。

3. 佳作 2 校：得獎團隊可獲教學費 5,000 元整，獲獎教師由本局核予嘉獎一次 3 人，相關（行政）人員敘嘉獎一次 1 人。

（二）獲獎團隊得不足額錄取，主辦單位亦得依參加作品件數、行動方案內容與適配性等情形，調整獎項與獲獎名額。

（三）獲獎團隊須至財經素養教師研習或成果發表會進行分享理財教育教學經驗，並提供執行成果檔案。並推薦與金管會保險局辦理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各級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或「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活動。

九、實施期程甘特圖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月份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項目														
計畫函知各校，辦理說明會														
申請學校完成前置作業，並繳交計畫														
審查並公告錄取學校														
增能工作坊及各校進行備課														
各校實施計畫課程														
繳交成果														
優良團隊評選														
團隊至他校分享及推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徵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														

十、作品用途及版權說明

（一）作品用途：入選作品之著作權歸本局所有，主辦及承辦單位擁有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參賽者無償配合修改。

（二）成果報告書恕不退還，請自留底稿。

- (三) 成果報告書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為主。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侵害著作權或專利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將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原發放獎金。成果報告書若涉及違法，由立書人者自行負責。

十一、預期成效

- (一) 蒐集優良財經素養教育行動成果，作為全市教師實施理財教育之參考，預期本市 5,000 名以上師生受惠。
- (二) 本市教師經由比賽累積發展財經素養教育補充教材經驗，提升財經素養教育專業知能，並於 10 個共備社群中分享，預估至少 500 位教師增長能力。
- (三) 激發教師發揮教學創意，活絡教學情境，使多數學生能接觸金融教學。

十二、經費：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獎勵說明：辦理本案相關有功人員，由本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四、本計畫奉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行動方案報名表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報名表

【報名表】

學校 全銜		收件 編號		(由收件單位填寫)
主題 課程 名稱				
實施 對象	☐ 跨領域： 領域			
	☐ 跨年段：			
	☐ 班群： 年級（ ）			
	☐ 班級： 年 班			
團隊 成員	職稱	姓名	任教科目	本方案任務
主題 課程 內容 概述				

聯絡教師姓名			
聯絡方式	(O)	行動電話	
	E-mail: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附件 2) 申請書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申請書】

主題課程名稱	
跨領域	
相關課程連結	
主題課程 教學方案內容 (教學計畫)	
時間規劃	
預期效益 與檢核方式	

子計畫 4

(附件 3)：行動方案課程設計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課程設計】

(參考格式，內容可自行延伸)

主題名稱		年 級		融入領域	
教材來源		設計者		教學時間	
學習重點	學習內容 學習表現				
學習目標					
設計理念					
教學資源	例如：參考本市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置於臺北酷課雲）或金管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 【高中組須參考國教署研發之高中金融教育模組（網址為https://tinyurl.com/yd2e2hpd）】				
教學內涵與歷程					
學生學習活動		教學活動		評量方式	

子計畫 4

(附件4-1) 行動方案經費預算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經費概算表 (113 年度)

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 (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113 年 8 月-113 年 12 月 (請勿更改)
鐘點費	教師	節				單價×每週增加節數____節×____週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其他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 (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 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 4

(附件 4-2) 行動方案經費預算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

經費概算表 (114 年度)

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 (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114 年 1 月-114 年 6 月 (請勿更改)
鐘點費	教師	節				單價×每週增加節數____節×____週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其他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 (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 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 4

(附件5) 成果報告書參考格式

壹、學校基本資料：(請說明課程規劃與學校規模、歷史、社區文化的呼應關係)

貳、計畫目的：

參、實施對象：(學生年級/學生數)

肆、實施期程：

伍、實施過程與成果：

一、教學設計說明

例如：課程設計理念、教學策略、教案編纂所運用或參考本市財經素養教育資源(理財教育手冊、財務智商量表及財經素養探究任務)或金管會金融基礎教育相關之教學資源(教材、教具、影片)【高中組須參考國教署研發之高中金融教育模組(網址為<https://tinyurl.com/yd2e2hpd>)】、學習評量、學生學習成效資料。

二、推動策略與作法

(參與理財教育教學相關之教師增能活動、社群共備、其他教學資源連結及學校行政與教學上的配合事項)。

二、教學規劃及課程設計

(可依需求往下增加週數)(該項目於成果報告繳交時須獨立成另外一個檔案並提供教學講義及學習單等)

(以下範例改自國教署 112 年金融理財教育教學行動計畫之教學規劃格式)

(一) 教學目標規劃

教學 期程	單元活 動主題	領域/科目 /議題	單元目標(含學科 目標/理財教育學 習目標)	學習 表現	學習內容(含融入議 題及其實質內涵)	備 註
1-2 週						

(二) 課程設計

教學 期程	單元活 動主題	學習脈絡(教師 教學引導與學生 學習活動描述)	實施教 學課堂	教學資源	學習評量	備 註
1-2 週						

四、課程實施成果(照片 6-8 張及照片說明)

五、課程實施後的量化及質性回饋(如：滿意度、質性觀察等)

六、教學省思與建議

子計畫 4

(附件 6) 成果報告使用授權書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
授權書

教學團隊名稱	
教 案 名 稱	
茲授權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於校園教學範疇內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成果報告，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備 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授權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

子計畫 4

(附件 7) 成果報告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成果報告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教學團隊名稱			
方 案 名 稱			
本團隊參加「臺北市 113 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參與選拔之作品保證未涉及抄襲，如有抄襲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頒獎座、獎狀及相關補助經費，本團隊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table border="1"><tr><td>備 註</td><td>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立書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td></tr></table>		備 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立書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
備 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 立書人請填本行動方案主要聯絡人。		

子計畫 4

(附件 8)

南港高中採用金融基礎教育發展課程模組融入教學行動方案及實施方式



本校申請本計畫已有2年的時間，教師團隊過去也有許多理財方面的授課經驗，因此「掌握理財趨勢、預約美好未來」除了課程實施對象涵蓋三個年級外（包含高一4個班、高二3個班、高三2個班合計九個班），根據每個年段之學生需求，內容略有不同，高一學生以知識概述、活動與桌遊體驗為輔，高二學生因時數受限，課程縮為8堂課進行，高三學生因滿18歲，對於理財需有更多的認知，在借貸與金融信用、洗錢防制等加以介紹。

➤ 高一（投資理財課程）：10 堂課

週次	主 題
第一堂	理財的重要性
第二堂	金錢規劃：雲端發票記帳
第三堂	金錢規劃：想要與必要
第四堂	借貸與金融信用：金錢帳戶、心理帳戶、信用帳戶
第五堂	借貸與金融信用：行動支付
第六堂	保險與風險管理：桌遊—印加寶藏
第七堂	保險與風險管理：保險的原則與風險的關聯
第八堂	理財投資：知道投資前應做的自我檢視
第九堂	理財投資：桌遊—股票大亨體驗與分析
第十堂	理財投資：了解基本投資工具及其風險

➤ 高二（部定課程）：8 堂課

週次	主 題
第一堂	理財的重要性與雲端發票記帳
第二堂	金錢規劃：想要與必要
第三堂	借貸與金融信用：金錢帳戶、心理帳戶、信用帳戶
第四堂	借貸與金融信用：行動支付
第五堂	保險與風險管理：桌遊—印加寶藏
第六堂	保險與風險管理：保險的原則與風險的關聯
第七堂	理財投資：知道投資前應做的自我檢視
第八堂	理財投資：了解基本投資工具及其風險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領綱目的，期待藉由理財教育引領教師導入素養設計與跨領域整合契機；本市自107學年度起導入素養設計及跨領域科目統整，研發高中職、國中、國小各學層理財教育手冊，108學年度為優化理財教育課程，並活化理財教學策略，參考「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中，學生財經知識的分向層面，以課程融入的方式，聚焦國小綜合領域、國中數學領域及高中的公民、數學、英語文等領域科目，發展系列教學方案，編撰理財多元的參考手冊2.0版。

110-111年度研發財務智商量表試題期能透過試題引導學生建立正確的金錢觀並進行財務決策，並結合媒體識讀研發財經素養探究任務，透過探究的過程累積財經素養並付諸行動。

112年度藉由探究式金融課程設計及 AI 課程設計初探工作坊，提供教師了解和應用創新教學策略，透過金融教學活動，教師更能為學生提供更豐富、多元的學習經驗。

本年度將持續推動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教師共備社群，提升臺北市教師對於財經素養教育教學設計素養，產出本市財經素養教育參考教案。

三、計畫目標

- (一) 成立共備社群培訓本市理財課程與教學設計人才。
- (二) 凝聚本市推動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理財教育共識。
- (三) 增進教師財經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與跨域整合能力。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五、辦理期間：113年8月1日（星期四）至114年7月31日（星期四）。

六、申請訊息

（一）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3年10月28日（星期一）止。

（二）繳交資料：計畫申請表（附件1）及經費概算表（附件2）。

（三）繳交地點：

1、核章正本請繳交：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王孟佳主任，地址：108324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2號。

2、掃描電子檔案請寄 email：h223@mailclass.tlsh.tp.edu.tw，檔案主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_學校全銜。

七、參加對象

本市所屬公立高中以下教師，3人以上組成共備社群（可跨校），以進行財經素養教育融入教學之共同備課、從事教師增能活動及推動本市財經素養計畫，高中社群須採用金管會研發之課程模組，可邀請理財教育教材編輯團隊或相關專家學者到校分享與共備2—3次。每個社群最多補助20,000元，最多補助20個社群。

八、實施方式

（一）成立金融基礎教育共備社群：申請共備社群者須依學層參與指定增能研習2—3次（國小2次、國中2次及高中3次，其中高中預計邀請金管會教學模組研發團隊進行增能），每個申請社群須參與113年7月30日（星期二）或8月23日（星期五）申辦說明會（擇一場參加即可），以及參加三場以上本市金融基礎教育增能工作坊。

（二）辦理國小、國中及高中之金融基礎教育增能工作坊，其中高中增能內容包含金管會所研發之高中課程模組。增能工作坊辦理日期於113年7月30日（星期二）、8月23日（星期五）、10月23、30日（星期三）及12月4日辦理（星期三）。金融基礎教育增能工作坊流程表如附件3。

九、經費

（一）成立財經素養共備社群，每個社群最多補助20,000元，最多補助20個社群，所需經費合計40萬元。

- (二) 辦理金融基礎教育增能工作坊，包含期初、期中及期末（公開觀課）分享所需之經費合計6萬元，由本局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 (三) 本計畫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支應18萬7,500元；局款（部款配合款）6萬2,500元、其餘純局款21萬元由本局相關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十、執行成果

- (一) 每個共備社群需提供6次共備紀錄（包含2—3次學者專家到校分享或共備）。
- (二) 完成「共備紀錄」、「公開授課紀錄」和「執行成果檢核表」，以評估教師共備之效果。共備工作坊執行成果如附件4。

十一、預期成效

- (一) 提升至少20校之各學層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教課綱及領綱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認識，了解素養導向跨域教學的真實意涵，相關教育政策及創新教學方法。
- (二) 本市多數教師能設計金融理財教育養導向教學案例，能了解素養導向設計的方法及步驟，並具備設計之能力。

十二、獎勵說明：

- (一) 申請共備社群教師請於114年7月1日（星期二）前繳交紙本及電子檔執行成果（附件4紙本請繳交：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國中部王孟佳主任，地址：108324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2號。電子檔案 Word、PDF 請寄 email：h223@mailclass.tlsh.tp.edu.tw，檔案主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成果_學校全銜），並參加三場本市金融基礎教育增能工作坊，得各嘉獎1次，業務承辦人及該處主任，各嘉獎1次。
- (二) 辦理本案相關有功人員，由本局從優予以敘獎。

十三、本計畫經臺北市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子計畫5

(附件1)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申請表				
發起學校	_____國小/國中/高中			
發起人及現任職務				
發起人手機及信箱				
共備使用場地	_____國小/_____教室			
共備人數(總人數)	_____人 (3~30人)			
計畫目標 (條列3-4項)				
辦理方式	☐ 講授 ☐ 實作 ☐ 產出型工作坊 ☐ 其他_____			
共備社群成員名單 (名單可自行增列)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學校/姓名	
共備計畫說明 (目標、時數內容規劃, 可自行增列)	共備總時數: _____ 小時			
	日期	時間	主題/內容	講座/服務單位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共備成效 (課堂實踐運用說明)				
經費需求 (共計)				
學校初審	☐ 通過 ☐ 不通過			
委員複審	☐ 通過 ☐ 不通過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子計畫5

(附件2-1)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經費申請表

(113年度，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學校/社群名稱：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社群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						113年8-12月
鐘點費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誤餐費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費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5

(附件2-2)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經費申請表

(114年度，請單面列印後核章)

學校/社群名稱：臺北市(____區)_____高、國民中小學/社群

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合計	備 註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						114年1-6月
鐘點費	外聘專家學者	節		2,000		外聘國內專家學者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外聘講師	節		1,500		外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內聘講師	節		1,000		內聘講師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
出席費		次		2,500		外聘專家教授指導
保費		式	1			外聘鐘點教師之勞保、勞退、健保、二代健保(如有聘請外聘教師才需申請)
教材教具費		式	1			如有教材教具及圖書等設備之添購，需以購買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物品為限。
印刷及裝訂費		式	1			
誤餐費		人		100		辦理研習、座談會或訓練進修誤餐費
雜支費		式	1			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茶包等(最高不得超過總經費10%)

(欄位可自行增減)

承辦人：

處室主管：

會計：

校長：

子計畫5

(附件3-1)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

增能工作坊(一)

「地震防災與居家風險管理」融入教學教師研習

(一) 時間：113年7月30日 (星期二)

(二) 地點：大理高中視聽教室

時間	講題	講師	備註
08:40—09:00	報到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09:00—09:05	開場		教育局長官/ 大理高中校長
09:05—09:15	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計畫申辦說明	專任輔導員/ 林映彤老師	輔導團辦
09:15—10:15	《地震防災與居家安全》 1. 住宅環境安全檢視 2. 居家災時應變策略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黃志霖講師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10:15—11:45	《防災與居家風險管理》 教學活動設計 1. 防災教學實作示範 2. 議題融入的教學策略	新北市雙溪高中/ 邱俐瑜教師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11:45—12:00	教材試教獎勵說明	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小組/ 林怡君老師	公益團體自律 聯盟
12:00—12:30	互動問答時間	專任輔導員/ 林映彤老師	輔導團辦
12:30	午餐 賦歸		
備註	1. 教材電子檔已上傳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提供參閱並下載使用，網址如下： https://rm.ib.gov.tw/Pages/FKLearning_new.aspx?Dir=010209000000000000 。 2. 為鼓勵教師透過教材實施，進一步培養學生正確保險觀念與素養，建立學生覺察災害所致的生活風險，且能因應不同風險，選擇適當風險轉移策略，特訂定教材試教獎勵金2,500元。 計畫內容及試教回饋表下載 https://reurl.cc/6v00nM ， 教材試教申請表連結： https://reurl.cc/QRAbMO 。		

子計畫5

(附件3-2)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

增能工作坊(二)

教學設計經驗分享

(一) 時間：113年8月23日 (星期五)

(二) 地點：大理高中多功能會議室

時間	講題	講師	備註
08:40—09:00	報到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09:00—09:05	開場		教育局長官/ 大理高中校長
09:05—09:10	頒發臺北市112學年度跨領域教學行動方案徵選計畫 獲獎教師團隊		教育局長官
09:10—09:20	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 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 學設計共備工作坊計 畫申辦說明	專任輔導員/ 林映彤老師	輔導團辦
09:20—12:10	財經素養專題講座	臺師大宏觀金融教育 研究發展中心籌備處 江海韻主任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12:10—13:30	午餐		
13:30—16:30	財經素養/ 高中場經驗分享	桃園市陽明高中/ 李慧珠老師	多功能會議室
	財經素養/ 國中場經驗分享	臺北市金華國中/ 黃振佑主任	多功能會議室
	財經素養/ 國小場經驗分享	基隆市建德國小/ 張思涵老師	多功能會議室

子計畫5

(附件3-2)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

增能工作坊(三)

教學設計實務操作

(一) 時間：113年10月23日（星期三）、10月30日（星期三）

(二) 地點：大理高中數位圖書館

(三) 場次：

場次	對象	日期	時間	地點	備註
一	高中場次	10月23日（星期三）	上午 9:00~12:00	大理高中 數位圖書館	每場次開放 100人，額滿 為止。
二	國中場次	10月23日（星期三）	下午 13:00~16:00	大理高中 數位圖書館	每場次開放 100人，額滿 為止。
三	國小場次	10月30日（星期三）	下午 13:00~16:00	大理高中 數位圖書館	每場次開放 100人，額滿 為止。

(四) 課程時間：

時間	講題	講師	備註
上午場：8:50~9:00 下午場：12:50~13:00	報到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上午場：9:00~9:10 下午場：13:00~13:10	開場		教育局長官/ 大理高中校長
上午場：9:10~10:00 下午場：13:10~14:00	探究式金融課程設計	桃園市平鎮高中/ 曾露瑤老師	本課程為實作課 程，教師可自備 筆記型電腦操作
上午場：10:00~11:00 下午場：14:00~15:00	課程設計初探		
上午場：11:00~12:00 下午場：15:00~16:00	課程設計實作		

子計畫5

(附件3-3)

臺北市113學年度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
增能工作坊(四)
教學課程成果分享

時間：113年12月4日（星期三）

地點：大理高中多功能會議室

時間	講題	講師	備註
08:40—09:00	報到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09:00—09:10	開場		教育局長官/ 大理高中校長
09:10—12:00	財經素養專題講座- 財務規劃與被動收入	銀行家 班克先生	大理高中 行政團隊
12:10—13:30	午餐		
13:30—16:30	財經素養/ 國小場成果分享	成德國小 張馨方老師	多功能會議室
	財經素養/ 國中場成果分享	萬華國中 游舒閔老師 民族實中 鄭宜玲老師	視聽教室
	財經素養/ 高中場成果分享	北一女中 范禎娠老師 南港高中 邱健銘老師 陽明高中 王聖淵主任	國際教室

子計畫5

(附件4-1)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

執行成果

一、共備紀錄

主題名稱：	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主講人：	參與人：
共備內容：	
活動照片與說明	
說明：	
說明：	

(本表請自行新增)

子計畫5

(附件4-2)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

執行成果

二、公開授課紀錄

課程名稱：	授課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時 分
教學者：	授課班級：
教案內容：	
活動照片與說明	
說明：	
說明：	

(本表請自行新增)

子計畫5

(附件4-3)

臺北市113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
執行成果檢核表

發起學校		_____國小/國中/高中				
發起人		手機號碼：				
113學年度共備 場次、人數、人次		共備_____場_____人數_____人次				
共備 社群 成員 參加 金融 基礎 教育 研習 紀錄 (表格 可自行 增列)	序號	學校	姓名	研習日期	時間	地點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0-00:00	
繳交 資料	附件4-1 共備紀錄6次			☐ 完成 ☐ 未完成		
	附件4-2 公開授課紀錄(至少2節)			☐ 完成 ☐ 未完成		
	實際支用明細表			☐ 113年完成 ☐ 114年完成 ☐ 113年未完成 ☐ 114年未完成		
學校 初審	☐ 通過 ☐ 不通過					
可敘 獎名 單	教師： 業務承辦人： 主任：					
委員 複審	☐ 通過 ☐ 不通過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臺北市 113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戰略王競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
- (二) 臺師大宏觀金融教育研究發展中心籌備處 112 學年工作計畫。

二、目標

- (一) 培養學生財務金融相關知能，展現金融素養。
- (二) 運用遊戲及競賽，寓教於樂，增進學生判斷與決策的能力。
- (三) 符應 12 年國教推動，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及團隊互動的能力。
- (四) 因應國際化競爭，透過對金融事件的學習與理解，開展學生全球化視野。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宏觀金融教育研究發展中心籌備處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四、報名方式

- (一) 參賽對象：苗栗縣以北縣市之公私立國高中學生。
- (二)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止。
- (三) 欲參賽學校請填妥報名表（附件 1），依學校行政流程核章，並掃描存成 PDF 檔。將 PDF 檔，連同原始報名表 word 共兩個檔案 [mail 至 wgpooffice627@gmail.com](mailto:wgpooffice627@gmail.com) 信箱。

五、賽前說明會

113 年 5 月 3 日（星期五）假龍山國中舉行。

六、競賽日期

113 年 6 月 1 日（星期六）全日，賽事流程表如附件 2。

七、競賽地點

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活動中心（118 臺北市萬華區南寧路 46 號）

八、賽制

（一）採圍棋瑞士制。

（二）人數：每隊報名選手人數 10-12 人，每回合上場選手人數可自行決定，最少 5 人最多 10 人。如比賽當天到場選手總人數不足 5 人，則判該隊棄賽。

九、獎勵辦法依參賽隊伍規模決定（若有調整則在賽前說明會說明）

（一）16-23 隊規模：

1. 冠軍壹隊：獎金 2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2. 亞軍壹隊：獎金 1.5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3. 季軍壹隊：獎金 1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4. 殿軍壹隊：獎金 5 仟元、團體獎盃壹座。

（二）24-31 隊規模：

1. 冠軍壹隊：獎金 2.5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2. 亞軍壹隊：獎金 2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3. 季軍壹隊：獎金 1.5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4. 殿軍壹隊：獎金 1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5. 優勝兩隊：獎金伍千元、團體獎盃壹座。

（三）32 隊以上規模：

1. 冠軍壹隊：獎金 3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2. 亞軍壹隊：獎金 2.5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3. 季軍壹隊：獎金 2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4. 殿軍壹隊：獎金 1.5 萬元、團體獎盃壹座。
5. 優勝四隊：獎金伍千元、團體獎盃壹座。

（四）所有得獎隊伍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頒發個人獎狀乙紙，參賽選手須全程參與始發放參賽證明。

十、經費

（一）本計畫競賽獎勵獎金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宏觀金融教育研究發展中心籌備處支應。

（二）比賽相關預算 315,000 元由本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戰略王競賽

報名表

一、參賽學校全名：

二、指導教師：

A 隊	序號	年級	學生姓名	序號	年級	學生姓名
	01			07		
	02			08		
	03			09		
	04			10		
	05			11		
	06			12		

B 隊	序號	年級	學生姓名	序號	年級	學生姓名
	01			07		
	02			08		
	03			09		
	04			10		
	05			11		
	06			12		

領隊教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附件 2)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戰略王競賽

賽事流程表

一、日期

113 年 6 月 1 日 (星期六)

二、地點

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活動中心 (118 臺北市萬華區南寧路 46 號)

二、賽事流程

時間	流程
09:00-09:30	選手報到
09:30-10:00	開幕式
10:00-10:40	第一場競賽
10:40-11:10	休息
11:10-11:50	第二場競賽
11:50-13:00	午餐時間
13:00-13:40	第三場競賽
13:40-14:10	休息
14:10-14:50	第四場競賽
14:50-15:20	休 息
15:20-16:00	第五場競賽
16:00-16:30	成績計算
16:30-17:30	閉幕式